

臺北市府建設局施政報告

專責人員：唐敏慧 職稱：秘書電話：27256558

資料截止日期：九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E-mail: div02060@mail.dortp.gov.tw

資料更新日期：九十一年六月三日

重要施政成果

一、檢討「臺北內湖科技園區」（原內湖輕工業區）進駐產業類別

姪依據市長於九十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與園區廠商第三次座談會中指示本府相關單位在一個月內針對聯誼會所提建議，檢討園區進駐產業類別。

礎於一月二十四日由歐副市長主持召開「研討『臺北內湖科技園區』(原內湖輕工業區)進駐產業類別會議」，邀集聯誼會等產、官、學界代表與會，會中「內湖科技園區聯誼會」並依調查結果提出「區域發展聯合建言」，建議放寬行業最多者為國際貿易業，其次為資訊軟體服務業、電子材料批發業、資訊軟體批發業，以及與民生需求有關者之餐飲、百貨業等；本府並已於二月八日由經濟發展委員會吳執行長就廠商所提建議召集相關單位進行後續通盤檢討，訂三月十五日再由歐副市長邀集產、官、學界代表召開第二次研討進駐產業類別會議。

孰經召開上述多次會議，業確立本園區將以資訊、通訊及生技等科技性產業為園區核心產業之原則，又以其區位優勢，足具吸引大型企業營運總部進駐之潛力與條件，故為加速配合中央發展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及推動企業營運總部等重要產業政策，暨避免錯失本園區產業發展先機，應合理放寬有助本園區核心產業發展之關聯性及支援性產業進駐，以順應產業發展趨勢，並提升園區整體經濟貢獻力。

□依據上開園區進駐產業原則，本局業以本（九十一）年四月三日北市建一字第0九一三一三五一一00號公告放寬認可下列行業進駐園區：

1.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
2. 「電腦設備安裝業」
3. 「通信工程業」
4. 「智慧財產權業」
5. 「第一類電信事業」
6. 「餐飲業」之冰果店、點心店、飲食店、麵食店、自助餐廳、泡沫紅茶店、餐廳(館)、咖啡館、茶藝館。(僅限一、二樓得以設置)
7. 「企業營運總部」：符合行政院九十一年二月二十五日院臺經字第0九一000六四六九號函核定「推動企業營運總部行動方案」所定之認定指標。

□另並修正刪除前於九十年六月一日公告認可產業所附訂「樓地板使用面積之限制」之核准條件。

旗針對上開公告認可之產業中，有關「企業營運總部」之認定標準與本府各單位核發相關證照之配套作法等尚待確立，為儘早協助相關業者進駐「內科」，本局於九十一年五月十五日邀請經濟部促進投資聯合協調中心、經濟部工業局、財政部台北市國稅局及本府各相關單位召開「研商本局九十一年四月三日公告認可『企業營運總部』進駐『臺北內湖科技園區』之相關審核事宜」會議並決議：「企業營運總部」進駐內科，為申請營利事業登記，應先取得經濟部核發之營運範圍證明函後再送本府建設局認定；另對於其營業項目除第五十五組：「公害嚴重之工業」、第五十六組：「危險性工業」及視聽歌唱業、理髮業、三溫暖業、舞廳業、舞場業、酒家業、酒吧業、特種咖啡茶室業等八種行業外，餘均可予以認可登記。

二、成立「『臺北內湖科技園區』推動專案小組」

創新措施

□為能妥適規劃與順利推動臺北內湖科技園區發展相關工作，以強化園區機能及提昇其競爭力，本局特成立「『臺北內湖科技園區』推動專案小組」，就園區整體發展規劃、管理/服務中心興建規劃、「臺北市內湖輕工業區輔導管理辦法」修訂及其他與園區發展有關之議題，進行研議，提出具體建議，供作決策參據，以呈現具體成效、達成政策目標。

三、辦理「市長與臺北內湖科技園區廠商第四次座談會」

□為持續加強與園區廠商之溝通，協助解決區內廠商所遭遇之問題，營造「科技園區」之環境，馬市長於四月三日再度親赴內湖與廠商進行第四次面對面座談，會中除回應上次座談會由台北市工業會、園區廠商聯誼會所提的進駐問題外，本府都市發展局、財政局、工務局、警察局、交通局及本局並就近一年來服務園區成果加以簡報。本次與會廠商及代表計有一七〇人，提案及建議事項共四十案，業由各相關單位積極處理中。

四、建立北市生技產業服務窗口

姪為協助北市生物科技產業相關廠商解決融資、法規疑難、合法登記進駐等相關問題，業由本市「發?展生物科技產業推動小組」成立本市生技產業服務窗口，已受理生技業者如：曼寧富有國際生物科技、大展生命科技、數位基因科技、億鑽生物科技、京華堂、進階生物科技等公司請求協助之事項。

礎積極建立與本市生技小組之府內、外委員及幹事的諮詢管道，如意見彙集、資訊傳達等，均以電子郵件逕行處理，以爭時效。

五、增聘「台北市生物科技產業推動小組」委員

□為期借重對生物科技產業和實務經驗豐富人士之引領與協助，以及契合本府經濟事務之推展，俾有效落實相關計畫之推動，經發奉市長核准修訂「臺北市發展生物科技產業推動小組設置要點」（第三點）增聘府內（乙名並由本府經濟發展委員會執行長擔任）委員之文字內容；該修正要點及現任本府經發會執行長吳慧美之派兼令，並分別依九十一年四月二十二日府人一字第〇九一〇七六四〇一〇〇號及九十一年四月十九日府人二字第

○九一〇七六一九八〇〇號府函核定在案。嗣再以本府九十一年五月二日府人字第○九一〇七六二四四〇〇號函增聘田蔚城先生（明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薛香川先生（新竹設計創新園區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主任）、李正明先生（誠信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及許世明先生（臺灣大學附設醫學院副院長）等四位府外委員。

六、召開「臺北市發展生物科技產業推動小組」第二次會議

為推動本市生物科技產業發展，有效落實相關計畫之推動，訂於本（九十一）年五月三十日召開「臺北市發展生物科技產業推動小組」第二次會議，會議由市長親臨主持，而府內外委員十八人及各局處幹事亦與會出席，會中除歡迎五位新聘府內外委員，加入本市生技產業發展之推動行列外，並向大會報告本府生技產業服務窗口運作情形、服務本市生技廠商之成果，以及本年度規劃辦理生技活動相關情形等事項。礎本次會議並就本府所修訂擬定之「臺北市發展生物科技產業推動計畫」（草案）提請委員討論，各委員除肯定本府推動生技產業之方向外，並均充分交換意見提供寶貴建言。復經市長裁示，於兩星期內統整委員意見，依其可行性分短、中、長期配合原計畫大力推動，於兩個月內召開第三次小組會議，續向小組各委員請益。

一、合法登記永續經營

- 臺北市工廠登記概況

九十一年截至五月底止，核准工廠登記三十三件、變更設立許可及登記二十五件、註銷設立許可及登記九十九件、換證四二一件，合計五七八件。

- 臺北市工業特色與分佈

九十一年截至五月底止，本市合法登記工廠總數為二、〇八四家，其中電力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修配業一七二家，電腦、通信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三〇四家，金屬製品及機械設備製造業三六七家、紙製品及印刷業二九八家、飲料及食品製造業一二五家、塑膠製品製造業九十九家、精密光學醫療器材及鐘錶製造業一一二家、成衣服飾品及其他紡織製造業一〇八家，合計一、五八五家，占全市工廠總數之百分之七十六·一，為本市現有工業主要類別。依行政區分布以南港區六六一一家最多，內湖區六五一家居次，共占總家數之百分之六十三。

二、建立工業秩序

本市違章工廠之處理原依「工廠設立登記規則」並無罰則之規定，乃根據依「經濟部加強取締違章工廠執行計畫」訂定之「臺北市政府加強取締違章工廠細部執行計畫」辦理，以製造存放危險物品或危害公共安全、嚴重污染、妨害公共安寧及住宅區內之一般違章工廠等為取締重點。由本局會同保安警察大隊警力赴現場勘查，經查證仍違規作業之工廠，函請各法令主管機關依權責查處。

礎茲因「工廠管理輔導法」業經九十年三月十四日華總一義字第九〇〇〇四六四九〇號總統令公布，對於應依法辦理登記而未登記之工廠訂有罰則。本局業依該法訂定「臺北市政府加強矯正未登記工廠執行計畫」及「臺北市政府處理違反工廠管理輔導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俟經濟部依工廠管理輔導法施行細則第十四條：「...違反本法規定之通知書、處分書及移送書之格式，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頒下該等書表後，即可據以落實裁處規定。目前對於現場查獲從事製造、加工作業者，仍先移請本府各相關單位依權責查處，各權責單位逾一個月如未將處理結果函復者，由本局再函查催。

九十一年截至五月底止，計查處四八五件，其中非從事製造加工業務者五十九件，遷移十一件，改善六件，停工或未作業三六〇件，輔導原址辦妥登記一件，輔導遷廠中一件，經查獲違規從事製造加工業者四十七件。經發現嚴重污染性工廠予以持續查處，迫其遷移或停工，以維護公共安全，提高居住品質。

三、改善企業體質，提高競爭力

- 協助廠商取得資金融通

依據「動產擔保交易法」及施行細則等有關規定，辦理動產抵押、附條件買賣、信託占有登記，九十一年截至五月底止，計協助一〇七家廠商適時取得營運週轉資金計新臺幣三十五億九千四百三十九萬餘元及美金十八萬四千元，對紓解工商業營運資金，提高競爭力，著有績效。

- 核發廠商租稅減免證明

依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及其施行細則等相關規定，辦理本市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以未分配盈餘增資擴展購置設備計畫完成證明，九十一年截至五月底止計五家，金額計新臺幣十二億四千四百零三萬餘元；另依「重要科技事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份適用範圍標準」、「重要投資事業屬於製造業及製造行銷中心事業及發電業部份適用範圍標準」辦理本市製造業及相關技術服務業完成證明之核發三件，計新臺幣二億四千四百九十二萬餘元；及「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分獎勵辦法」辦理本市製造業及相關技術服務業完成證明之核發六件，計新臺幣二億六千一百一十一萬餘元；對促進產業升級，獎勵業者投資，卓有助益。

四、礦業行政與安全

本市礦業管理及礦場保安業務依行政院五十六年七月八日台五十六經五一九三號令及六十三年協議，委託經濟部礦務局（前臺灣省礦務局）辦理，本局每年編列經費補助。

五、企業的好幫手—臺北市中小企業輔導服務中心

- 受理案件：

九十一年截至五月底止，受理諮詢服務案九十四件，均已分別提供所需資訊或協調本府相關機關協助解決；專家諮詢七件，商請專家顧問提供企業診斷；協調聯繫二件；一件轉介本局（含經濟部中小企業）輔導體系及轉寄輔導服務資訊一、六四六份。

- 推動臺北市中小企業電子商務化：

設立「臺北市中小企業輔導服務中心」網站，建立本中心與本市中小企業雙向交流之溝通管道，九十一年截至五月底止計有九、〇四四人次利用中心網站提供最新資訊查詢。

定期發行電子報【台北工商快訊】，以促進商機及政令宣導，九十一年截至五月底止，總累計訂報人數達八、六八九人，而本（五）月份訂報人數為一〇一人，共發行五次包括善用M化服務，提昇企業競爭力、跨世紀科技列車—產學研究交流研討會、提昇企業智慧財產管理能力研討會、中小企業融資說明會、追求卓越—新世紀餐飲服務業經營策略研習會等資訊，計有四三、三三二人次得到該項訊息。

- 運用民間資源：

協請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每日輪派二人駐本中心，以提供公司設立、增減資查核及解答財務、會計相關問題，九十一年截至五月底止計共服務四、六七八人次。

- 加強對企業及勞工之服務

本市勞工就業輔導中心松山站自九十年八月二十日起調派一名人員進駐本市中小企業輔導服務中心服務，九十一年截至五月底止共受理求才十三件、求職一三二件及失業給付二十四件，其他相關就業諮詢一一六件，共計二八五件。

- 舉辦「新公司法上路對中小企業之影響」

新公司法業於去（九十）年底經立法院三讀通過，修正條文達二三五條之多，為協助中小企業對該法規修正內容之瞭解及實務因應，本市中小企業輔導服務中心於本（九十一）年三月十五日星期五下午兩點，假國父紀念館一樓中山講堂（臺北市仁愛路四段五〇五號），舉辦「新公司法上路對中小企業之影響」研討會。特別針對該法足以影響中小企業的關鍵議題，邀請經濟部商業司高專員靜遠講述「公司法修正後對中小企業的影響」及陳科長建元講述「從新公司法談公司登記實務」，因與會研習九十一名企業主迴響熱烈，為服務向隅者及其他對新公司法議題有興趣的企業主們，復於四月二十五日再邀高、陳二位先生假國父紀念館一樓演講廳擴大舉辦全天候研討課程，本次研討會共有一七五名業者參加。

- 舉辦「開創新局、掌握契機—二〇〇二年WTO專題系列講座」

為協助本市中小企業瞭解WTO時代的趨勢發展與差異關鍵，提供相關實務資訊，俾輔導其面對新時代的挑戰及掌握突破的契機，本市中小企業輔導服務中心結合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及中華知識經濟協會等機構，針對競爭策略、市場行銷、兩岸關係、生產技術與人力資源等五大議題，自本（九十一）年四月起至十一月止陸續辦理「開創新局、掌握契機—二〇〇二年WTO專題系列講座」共計十場次，假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共同科館地下一樓演講廳舉行；

第一場研習於四月十九日舉行，邀請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處長賴處長杉桂講述「加入WTO的商機挑戰與策略佈局」及三勝集團戴董事長勝通作實例分析，共有來自各行業業者一七〇位參加。

第二場於五月三日舉行，邀請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處副處長雲龍講述「我國入世後中小企業創新能力的提昇」及環球經濟社社長建山作實例分析，共有來自各行業業者一一八位參加。

第三場於五月二十四日舉行，邀請中華知識經濟協會陳理事長明璋講述「入世後之企業經營與知識管理」及僑興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賴技術長志迺作實例分析，共有來自各行業業者一四〇位參加。

- 舉辦「中小企業公司網頁模版建置說明會」

為幫助中小企業利用工商服務網現有設備及免費提供模版網頁方式，迅速建置專屬企業網頁模版與網路空間，宣導企業組織理念及產品介紹等內容，以拓展行銷通路，中小企業輔導服務中心於本（九十一）年四月三十日（星期二）下午假臺北科技大學共同科館地下一樓演講廳舉辦「中小企業公司網頁模版建置說明會」，共有業者一六二位參加。

六、臺北內湖科技園區服務中心

本中心自九十年六月一日成立，截至九十一年五月底止，本中心共受理廠商反映事項四四〇件，其中索取廠商名錄計一七八件，索取法規、公告或其他簡介資料計一四三件，陳情放寬進駐行業及諮詢法令規定者計八十三件，反映環保事項二件、消防事項一件、交通事項四件、工務事項十三件、勞工事項一件，建設事項三件，財政事項二件，都市計畫事項四件，警政事項二件，工商事項三件，新聞事項一件。除移請相關單位協助解決者三十九件外，其餘均予以適切之處理。另受理閱覽「臺北市『臺北內湖科技園區』（原內湖輕工業區）計畫案(草案)都市計畫變更案」公展十五件。

為加強對企業及勞工之服務，本市勞工就業輔導中心南港站自九十年七月十二日起調派一名人員進駐本中心服務，截至九十一年五月底止共受理求才六十九件、求職一五二件，其中代轉介求職者計二十七件。

由上海商業銀行及中國時報的大力協助下，本中心與該二單位於本（九十一）年一月二十四日下午假時報廣場共同主辦臺北內湖科技園區系列講座（二）活動，邀請專業人士講授「OBU與兩岸金融業務之最新趨勢」、「董事長及高階主管的節稅要訣」、「台商大陸投資主要稅務問題與規劃」等課目，以助園區業者瞭解政府發展OBU成為海外及大陸台商資金調度中心、建立大陸資金匯回機制及相關稅負等問題，共約四百人參與，盛況空前，廣獲好評。

□辦理台北內湖科技園區櫻花捐贈植栽活動 由陳重光文教基金會緣引，全球建設文教基金會等民間公益團體捐贈本府的櫻花植栽二百株捐贈典禮，訂於本（九十一）年三月二十日假瑞光路五一三巷瑞光計程車休息站旁由仁寶公司認養之一〇五號公園內舉行，相關訊息已藉由服務中心月訊送至各大樓管委會。該批日本品種的櫻花植栽，其中一〇〇株將分植於園區三處公園內，另一〇〇株將平均分送給有意栽種之園區廠辦大樓各樓管單位，並

	由捐贈單位協助栽種於所轄的公共綠化空間。藉由這次的櫻花植栽活動，期粧點「臺北內湖科技園區」成為「花園科技新城」。
突破難題	無

資料提供：第一科

臺北市府建設局施政報告

專責人員：許建國 職稱：股長電話：27256607

資料截止日期：九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E-mail: div04001@mail.dortp.gov.tw

資料更新日期：九十一年六月一日

重要施政成果	
創新措施	無
重要成果	<p>一、九十一年五月份共受理水、電、氣體、冷凍空調等業換發証照四十九件，新設立案三十七件。</p> <p>二、九十一年五月份共核發加油站經營許可執照二件。</p> <p>三、微電腦瓦斯表推廣成效：本市四家天然瓦斯公司於九十一年四月間共推廣二〇六戶，截至四月底，本市天然瓦斯用戶中已有一五、六六七裝置微電腦瓦斯表，約佔全市天然瓦斯用戶二.八三%。</p> <p>四、供氣區塊建置情形：截至九十一年四月底止，大台北瓦斯公司已執行百分之六七.五%，陽明山瓦斯公司執行九十%，欣欣天然氣公司執行百分之九九%，欣湖天然氣公司執行七七%。</p>
突破難題	無
未來施政重點	督導本市各天然瓦斯公司積極推廣用戶換裝微電腦瓦斯表、集合住宅（大樓）設置大樓共用天然瓦斯自動遮斷設備及劃設建置小區域供氣區塊，達成在九十三年底前推廣五萬戶換裝微電腦瓦斯表，及三年內完成全市供氣區塊之設置，期能於重大災害發生時，減少市民生命、財產損失。

資料提供：第二科

臺北市府建設局施政報告

專責人員：高振源 職稱：技正電話：27256579

資料截止日期：九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E-mail: ea-10305@mail.tcg.gov.tw

資料更新日期：九十一年六月三日

重要施政成果	
創新措施	無
重要成果	<p>一、於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一）假本局二〇一會議室舉辦「二〇〇二親一夏台北暑期系列活動第三次籌備會」，會中討論今年各項活動須配合辦理事宜及開幕活動新修正內容，各單位提案彙整共計有水稻文化系列等49項活動、168梯次，另擬請資訊室將各單位活動網站及其他報名資訊連結於本局網站上，以方便民眾上網查閱；開幕活動名稱修正為「夏日Go好玩歡樂嘉年華」，由名主持人趙自強以生態綠精靈裝扮擔任主持人，號召2002對親子進行「大手牽小手」親子生態見證拓印活動，並由朱宗慶兒童打擊樂團演奏跳躍的自然音符，另邀請鞋子兒童劇場表演森林小魔女兒童劇。</p> <p>二、本市抗旱期間，本府建設局對地下水之管制措施及其成果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擬定「臺北市抗旱期間地下水管制工作計畫」。 2. 對原核准設置之七口地下水井實施機具測試及用水控管，以確保緊急使用時能發揮預期之效能。 3. 自五月八日第二步驟限水措施開始實施後，對經自來水事業處所提供停止供水之洗車業、三溫暖、水療館及各公私立附設游泳池之業者採機動查察，以杜絕擅汲地下水違規行為；截至五月二十三日共查察四十六家次，並查獲違規抽取地下水二件，已依違反水利法規定處理。 4. 函請本府教育局轉知所屬附設游泳池之各學校，加強宣導並呼籲勿擅行汲用地下水，以共同落實地下水管制措施。 5. 於九十一年五月九日發布新聞稿，主動呼籲市民共體時艱，節約用水，並設置違規抽取地下水之檢舉專線：二七二五六八八、二七二五六九九。 <p>三、為提醒大眾萬物的母親—地球，需要大家的关心和對待，本年度共邀集22個保育團體假士林官邸一同舉辦「陽光台北繽紛生命—2002臺北市自然生態保育週」活動，保育宣導活動時間為五月十日至五月十九日，活動內容包含2002臺北市自然生態保育週兒童圖文創作比賽、社團成果展、原生植物展、台北綠色地圖、生態行腳、自然保育講座及生態保育短片撥放等多項活動內容，活動內容生動有趣，參加民眾多達一萬五千人，深獲民眾好評。</p> <p>四、苗圃經營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苗圃五月份培育及養護之各類造林及綠美化苗木有喬木術數量21,238盆、灌木數量10,193盆、草花數量約4,364盆，總計35,840盆。 2. 苗木提領業務於五月份提供北投區公所、興安國宅、康寧護校、敦厚里、中正國小等五個單位環境綠美化及本局第四、五科山坡地造林，面積12,299平方公尺，總計出苗為4,190盆苗。
突破難題	無
未來施政重點	<p>一、持續進行親一夏台北暑期系列活動。</p> <p>二、持續進行關渡自然公園、四獸山市民森林、內雙溪森林自然公園、華江雁鴨自然公園之闢建與經營管理工作，其中關渡自然公園已完成主要設施區之興建與委外經營管理，已對外開園營運。</p>

資料提供：第三科

臺北市府建設局施政報告

專責人員：廖麗禎 職稱：約僱技術員 電話：27256682

資料截止日期：九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E-mail: div05050@mail.dortp.gov.tw

資料更新日期：九十一年六月三日

重要施政成果	
創新措施	無
重要成果	<p>九十一年五月本科重要成果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加強水土保持管理概念，本局於九十一年五月十日假關渡自然公園辦理「臺北市加強水土保持管理講習會」，共開放一百個名額供專業技師、本府相關人員、水土保持義工報名參加，惟因報名人數眾多，遠超過原訂名額，故本局將另擇期籌措經費再次辦理講習會。 2. 臺北市邊坡安全規範技術手冊^一委託辦理案，業於九十一年二月四日辦理期中簡報，並於九十一年二月二十五日以北市建四 第○九一三○三七九六○號函堅尼士工程有限公司依與會單位之意見補（修）正。該公司已於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五日完成修正，並檢送期末報告至局憑辦。 3. 「北投區水磨坑溪及貴子坑溪整治工程」，於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開工，預定於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九日完工，目前承商已報竣工。 4. 「內湖環山路一段一三六巷坡面崩塌溪溝沖蝕整治工程」，於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開工，目前正督促承商儘速趕工，另一方面亦積極協調施工道路通行事宜，目前進度七十二%。 5. 「內湖環山路二段五○巷坡面崩塌溪溝沖蝕整治工程」，於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開工，目前承商已報竣工。 6. 水土保持計畫審查及監督檢查： 本月由相關單位轉送山坡地開發案水土保持計畫，共計受理四件，審查（含退件補正）共計十件次，核准六件；另水土保持監督檢查共計辦理六件次。 7. 本月依「水土保持法」規定查報取締共開立處分書七件，罰鍰金額共七十二萬元整。 8. 受理民眾電話檢舉件數計十八件，皆已至現場勘查，並予以處理或移請相關單位依權責處理。
突破難題	無
未來施政重點	<p>一、依據「水土保持法」、「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及「森林法」繼續加強違規案件之查報取締，並依據「水土保持法」強制拆除及清除違規構造物、沒入施工機具等，期有效嚇阻本市山坡地之濫墾、濫葬行為，以達青山常在、綠水常流之境界。</p> <p>二、依本府「防災國家型科技計畫辦公室配合本府推動防救災相關業務合作計畫」辦理本市土石流潛在危險溪流災害潛勢與危險度分析及監測系統規劃，以建立更完善之土石流危險溪流地理資訊系統及資料庫，供安全管理之用。</p> <p>三、依「臺北市加強山坡地安全管理方案」辦理本市山坡地雨量監測站網蒐集完整之雨量資料，並依據降雨特性建立山坡崩坍或土石流發生之相關預警防救災模式，以減少市民生命財產損失。</p>

資料提供：第四科

臺北市府建設局施政報告

專責人員：林國欽 職稱：職代工程師 電話：27256632

資料截止日期：九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E-mail: div05077@mail.dortp.gov.tw

資料更新日期：九十一年六月一日

重要施政成果	
創新措施	無
重要成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納莉風災產業道路委託規劃及復建工程：「指南產業道路〈一〉—文山區指南路1.5公里處」、「指南產業道路〈二〉—文山區木柵戶外水土保持教室旁二十公尺處」、「環山產業道路—文山區老泉街26巷9之1號上方」、「南港區山豬窟產業道路崩塌整治工程」與「麗山產業道路崩塌整治工程第一期及第二期」，已於本年五月三十日完工，改善當地居民居住安全，並恢復道路交通便捷。 2. 「九十年度水土保持設施維護第二期工程」於五月份竣工，整治後已能有效改善當地排水。 3. 「北投區秀山路150巷水磨坑溪旁崩塌搶修工程」與「士林格致路186號等後側坡面崩塌及山溝沖蝕整治工程〈第一標〉」辦理完成，整治後已能有效改善當地排水及降低坡面沖蝕，確保當地下方住戶之生命財產安全。 4. 完成「保護區危險聚落〈信義區〉十處邊坡納莉颱風崩塌復舊處理工程」〈91年5月24日完工〉，防止崩塌面積擴大及降低坡面沖蝕，以維住戶之生命財產安全。 5. 完成「保護區危險聚落〈北投區、內湖區、文山區、中山區、南港區〉十處邊坡納莉颱風崩塌復舊處理工程」〈91年5月29日完工〉，防止崩塌面積擴大及降低坡面沖蝕，以維住戶之生命財產安全。 6. 「委託規劃本市雞南山拆遷安置專案」於91年5月14日召開評選標準審查會議，會中決議朝建立防災緩衝空間及排除環境危機之復建工作來處理，先進行危險聚落拆遷後之水土保持規劃設計，以因應未來拆遷後整治工程期程上的配合。 7. 「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作業數位化暨管理作業系統」委託技術服務案，已於91年5月15日召開服務建議書評選會議，由台灣營建研究院取得優先議價資格。
突破難題	無
未來施政重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繼續辦理文山區指南里二處路段橋樑新建工程，目前工程施工進度達98.5%，並積極完成施工，以期恢復指南里產業道路之交通便捷。 2. 推動「臺北市加強山坡地安全管理方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辦理「測繪臺北市五分之一環境地質圖及建立環境地質基本資料庫」第二期計畫，日後提供本府各單位及民間查詢使用。 b. 持續推動本市危險山坡地聚落拆遷安置處理工作，並辦理水土保持整治工程，以保障居住危險山坡地聚落上、下游居民之安全，減少山坡地災害發生。三、繼續辦理納莉颱風本市崩塌地、山溝野溪、產業道路與登山步道災害整治及復建工程，並督促於防汛期前完工或完成主要防範措施，避免二次災害。

資料提供：第五科

臺北市政府建設局施政報告

專責人員：陳窗期 職稱：專門委員電話：27256540

資料截止日期：九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E-mail: cx_chenschi@mail.tcg.gov.tw

資料更新日期：九十一年六月一日

重要施政成果

創新措施	<p>一、「臺北市商店街區輔導計畫」其中沅陵商店街區、愛國東路婚紗街區、四平商店街區、天母西路及中山北路七段商店街區、迪化街一段商店街區及週邊茶產業、西園路佛具街及臨近之青草巷等輔導計畫刻依規劃進度執行中。</p> <p>二、為減少無照營業比例，維護消費者及合法業者權益，增進本市商業活動，訂定「違規商業輔導計畫」，自八十九年五月五日實施違規商業輔導計畫，截至九十一年四月底止，本處計輔導二〇二家業者辦妥合法登記，將持續加強辦理。三、本處為充分達到便民服務目的，並期能縮短公司設立登記案之承辦天數，自九十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起實施「網路申辦公司自身登記資料抄錄」便民措施，以節省申請人往返時間，落實市長「多用網路，少用馬路」政策，截至九十一年四月底止，實施成效良好，頗獲市民肯定。</p>
重要成果	<p>一、本市商業登記概況</p> <p>迄至九十一年四月底止，獨資、合夥商號計六九、七三三家，公司登記家數計一七〇、三九三家，其中商業類為一一六、八六七家(包含批發業、零售業、國際貿易業一一五、一五三家，餐飲業一、七一四家)。</p> <p>二、推動供公共使用營利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p> <p>截至九十一年四月底止本市供公共使用營利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之有效投保家數為九三〇家，有效投保率為九六．六七％。</p> <p>三、違規營業案件之辦理情形</p> <p>依據「執行維護公共安全方案-營利事業管理工作計畫」，對無照及經營登記範圍以外業務之違法(規)業者執行稽查取締工作，每天分二時段(下午十三時至十八時、晚上二十時至廿四時)，九十一年四月份計出動二十一天，稽查取締四五三家次，其中違反商業登記法者二五〇件(含相關局處通報一八九件)；違反電子遊戲場業管理條例移送地檢署偵查者三家次。</p> <p>五、商業罰鍰稽催辦理情形</p> <p>九十一年度截至四月份止，累計處罰鍰八四二件，金額二一、一四五、〇〇〇元；罰鍰收繳總件數為四六六件，金額為一〇、九七二、〇〇〇元，其中屬九十一年度裁罰者計一八〇件，四、〇五九、〇〇〇元；屬以前年度裁罰者計二八六件，金額為六、九一三、〇〇〇元。</p> <p>六、八大行業稽查情形</p> <p>九十一年四月針對八大行業共計稽查一七四家次，裁處一一三家(含其他局處函知本處)，停業者十四家，其中屬地下室專案列管者裁處一五四家(含其他局處函知本處)，停業者三家次。</p> <p>七、消費者保護業務</p> <p>本府消費者服務中心九十一年四月份計受理消費申訴案件三十八案，均轉請各主管單位依程序辦理；受理消費諮詢電話計一、八一六件，由消保志工做妥適回覆。該中心九十一年四月所受理消費申訴案件中，以育樂類七件居冠，商品關聯服務類【含洗衣及會員卡等】、其他商品類【相機及傢俱等】各六件並列第二。</p> <p>八、商品標示業務</p> <p>九十一年四月份計抽查市售商品標示四八二件，須改善件數六十件，不合格率為十二．五％，其中以文具商品類計抽查不合格三十七件，為最主要抽查不合格類，另外縣市移送本處辦理標示不合格案件計九十三件，均依程序函請廠商依相關規定改正。</p>
突破難題	無
未來施政重點	<p>一、為提昇企業經營者對於營業場所安全設施維護檢查責任及意外發生時對消費者傷亡賠償保障，將依據台北市消費者保護自治條例續續辦理本市供公共使用營利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相關事宜。</p> <p>二、推動營利事業登記資訊化作業第三階段—全面聯網作業事宜。</p> <p>三、配合中央廢止「營利事業統一發證辦法」相關事宜。</p> <p>四、落實並健全商業會計制度。</p> <p>五、規劃開發「商品標示管理系統」。</p> <p>六、推動辦理商店街區輔導計畫。</p> <p>七、完成國際商務網頁以中、英、日文建置，提供外國投資者參考。</p> <p>八、本(九十一)年度七處接受輔導商店街區—「沅陵商店街區」、「永康福住里商店街區」、「四平商店街區」、「迪化街一段及週邊茶</p>

產業」、「天母西路及中山北路七段」、「愛國東路婚紗街」及「西園路佛具街及青草巷」等七處，五月份執行重點包括：

辦理街區輔導計畫期中考核工作、舉辦慶祝母親節相關共同促銷活動、召開街區例行性會議、舉辦商圈教育訓練及觀摩活動、協助街區硬體工程施作之溝通協調、商圈資源整合之建構及共同課題營造、商店街區經濟發展組織籌備作業等。

九、有關「『臺北市服務業發展策略之規劃』委託研究案」與編印外文商務資訊刊物部分，已於九十一年五月十日完成簽約。

資料提供：臺北市商業管理處